



美東中文學校協會

Association of Chinese Schools

第五十一屆美東中文學校協會年會 中華文化專題簡報比賽規章

比賽宗旨：鼓勵學生深入了解中華文化，比較過去和現代華人在世界社會的發展情形和角色轉變，提昇學生用中文創作思考與表達能力，及善用科技工具作呈現，並讓學生之間互相觀摩學習不同又有趣的中文知識。

主辦單位：美東中文學校協會第五區

比賽主題：中文學校與我

比賽時間：2024年5月26日(星期日)上午9:30 – 11:30

比賽地點：大華府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901 Wind River Ln, Gaithersburg, MD 20878

報名費：每隊(\$110)，報名費於4月14日23:50pm日截止前寄出，以郵戳為憑

支票抬頭：ACSR5，並請在支票備註欄(MEMO)上註明：“ACS2024 Multimedia”，請勿寄現金。

郵寄地址：To: Chiu-Ling Tang 湯秋玲 (維華中文學校)

404 Upham PL Vienna, VA 22180

詢問: email: lingctang@yahoo.com 703-255-0334

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2024年4月14日23:59pm截止，報名方式：一律使用表單 Google Forms 報名，截止日期過後 Google Forms 將被關閉，逾期不再受理報名。

報名表單填妥交出後，填表人會馬上接到已填交表單的電郵通知 Notification (A copy of your responses will be emailed to the email address you provided.)。

請注意：獎狀名字將沿用報名表單所填名字，若獎狀名字有誤而需重新印製，主辦單位需加收\$5手續費。請於收到獎金支票後三個月之內存帳，逾期支票將會失效，要求重發需加收\$50手續費(含銀行手續費)。

**主辦單位收到支票後，方算完成報名程序。

**參賽學生和家長都必須配合大華府地區政府防疫規定。

比賽類別型態：採現場簡報方式。

參賽人數：每校限派中、高年級組各一隊。

參賽資格：

1. 中級組：九至十二歲，高級組：十三至十八歲（年齡以 9/1/2024 分界做計算）
2. 各組每隊參賽學生為兩人，可以混合年級成隊，但以隊伍內最高年齡學生為報名組別。
3. 參賽學生必須(1) 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6 月學年度為本協會會員學校就讀語言班的在校生，並以(2) 最近在美國連續居住六年(含)以上，以及(3) 在本協會會員的中文學校內就讀三年(含)以上。
4. 五歲後在移居外地*居住超過兩年以上者，將不得參賽。滿七足歲後始自外地移居美國者，均不符資格。（*外地指台灣，中國，香港等使用中文為主語地區）
5. 比賽得第一名之學生，不得參加該組比賽。
6. 主辦單位與美東中文學校協會理事會擁有最終資格審核權。

報到與比賽次序：

1. 請於比賽前半小時報到，領取名牌，當場抽籤，決定順序、並依序就座。
2. 請各校領隊在比賽前出席參加評審會議。
3. 學生比賽進行期間將做門禁管制以避免干擾，只有在換隊時間才能進出，敬請配合。

評審員：主辦單位邀請專業評審員或推派一位理事擔任評審(共六位)。參賽學校不得為評審員。

評分辦法：

1. 評分標準：中文表達:20%，內容:30%，臨場反應:20%，創意美感:20%，時間掌握:10%。
2. 評審在每一評分項目的評分範圍內評分，由計分員將每隊的成績輸入電腦後，加總即為每隊的總分，依每位評審員給的總分而排列名次。名次之總和數最少的為第一名，以此類推。

獎勵辦法：比賽結果在年會閉幕式宣布並舉行頒獎儀式。前三名獎勵辦法如下：

- (1) 第一名頒發獎金兩百元、個人獎盃一座。
- (2) 第二名頒發獎金一百五十元、個人獎盃一座。
- (3) 第三名頒發獎金一百元、個人獎盃一座。

比賽辦法

1. 由於此項比賽為專題簡報比賽，參賽學生應在“中文學校與我”這個大範圍下自定專題題目。
2. 參賽學生準備期間，學生可以找家長或老師擔任指導老師。
3. 比賽過程一律不使用揚聲器及麥克風。
4. 學生做三至四分鐘的主題簡報，與回答評審三個問題。少於三分鐘或超過四分鐘將予扣分。學生回答每個問題時間不能超過三十秒，參賽學生必須輪流回答問題（每位隊員必須至少回答一題）評審只能就學生簡報內容來提問。
5. 學生可以使用電子多媒體、肢體表演或平面壁報，口語說明並與評審就內容進行問答，學生任何口頭表達跟回答評審問題都必須用中文，用非中文將被扣分。介紹主題簡報跟展示作品形式，可以參考以下型態：

- A. 靜態展出：學生必須當場以口頭作中文簡報給評審與聽眾。學生可以拿稿照唸，但會酌量扣分。例如：壁報、海報、書籍、論文等任何展示形式。請學生把作品主動提供給評審們看，也請評審看學生的作品。
 - B. 動態語音與表演：學生作品一部份可以包括事先錄好或是下在存檔的中文影音，但不能超過簡報時間的一半。簡報仍必須以學生當場報告呈現為主。簡報可以利用下方式：
 - C. 電腦與投影機：Pdf, Word, Excel, Power Point, movie、任何以電腦說明形式。
 - D. 影音：電影、CD/DVD/電視、錄影帶、錄音帶、任何電器用品形式。
 - E. 道具：扯鈴、樂器、玩具、衣物、任何物品形式。
 - F. 話劇：相聲、歌唱等任何演唱或是表演方式。
 - I. 靜態與動態語音混合：學生可以混合以上形式或任何其他形式，穿插靜態展示、口頭介紹、結合任何動態語音與表演。
6. 在簡報過程中，如果發現作品內容有任何暴力、髒話、色情等不適當文字、聲音與圖片，主持人將要求學生立即中斷簡報，交由評審仲裁，違規者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 7. 協會僅負責提供投影機跟螢幕各一台，其他所需道具與器材請自行準備，當天如果因學生器具出問題而無法完成比賽，將會被扣分，學生需事先做好相關測試及替代方案。
 8. 如果學生作品是用電腦簡報，學生必須自行帶電腦以避免電腦軟體相容問題，並準備其他輔助設備如 **Apple PC cable adaptor, remote control** 等，協會無法在比賽當場提供技術協助。
 9. 學生作品須在比賽以前完成與佈置好，家長與老師可以協助與指導學生製作，但是比賽時只有學生才能簡報、控制電腦跟設備與回答問題，其他任何人都不得在比賽時提供學生任何協助、聲音與動作。違規者將會被要求離開比賽場地，該隊學生將交由評審仲裁，如果是回答問題時，該問題不列入計分考慮。
 10. 如果有隊員臨時不能參加，只要有一位以上原來報名的學生代表該隊簡報，仍可以繼續參加比賽，但須由學校出請假證明，如果該隊的全部學生都缺席，將取消該隊比賽資格。
 11. 以上所列辦法若有不足或不清楚之處，評審代表會議將會做出決議。

評審提問及評分標準

1. 每一組有六位評審。評審發問順序，由主評審協調之。
2. 同一隊，每位評審只能問一個問題，沒有機會發問的評審在下一隊參賽者發問時間，將有優先權發問。
3. 評審問的問題應該以學生簡報內容為主，簡單明瞭，不應問過於艱難與離題的問題，或惡意的批評。如果評審提問有爭議，可以由主評審經過半數評審通過取消該評審的資格，由候補評審接位。
4. 抗議須由參賽學校領隊當場提出，其他人士(學生、家長、非擔任領隊之校長、行政人員、老師等)不得提出抗議。領隊說明抗議理由後，由主評審召集所有評審討論後裁決，一經裁決，該領隊不得再次針對同一事件提出抗議。比賽結束公布名次後領隊不得再提出抗議。

評分項目(滿分一百分)	評分標準
-------------	------

中文表達 20 分	除專有名詞與數字或劇情表達需要，展示、說明、簡報及回答等都以中文字和國語表達。否則，評審得以依照嚴重程度扣分。這不是演講或朗誦比賽，所以發音標準不在評分之內，評審能聽得懂報告內容才是評分重點。
主題內容 30 分	深度、學生準備與了解程度。每隊簡報都應該包括參賽者自我介紹、主題介紹。
臨場反應 20 分	台風穩健、臨場反應機智。回答評審所提問的評分以本項為主。
創意美感 20 分	構想設計、呈現方式、美感和效果、主體表現是否完整及團體合作。
時間掌握 10 分	簡報時間為三分鐘到四分鐘，不足或是超過，每十秒扣時間掌握項目一分，以十分為限。每次回答時間若超過三十秒，將由計時人員中斷，繼續下一個問題或結束比賽。